

关于高职院校学生法治意识水平的调查研究

陆俊帅

(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湖北 武汉 430202)

摘要:“立善法于天下, 则天下治; 立善法于一国, 则一国治。”采取有力措施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 高校学生的法治意识直接关系到今后整个社会的法治水平, 对学生法治意识的提升, 也是目前高校教育刻不容缓的事情。

关键词: 新时代; 依法治国; 高职院校; 法治教育; 认知差异

DOI: 10.12373/xdhjy.2022.03.4507

“立善法于天下, 则天下治; 立善法于一国, 则一国治”。党的十九大以来, 中国社会进入新时代, 依法治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 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 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显著标志, 是国家长治久安的必要保障。采取有力措施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 而对高校学生的法治教育, 则直接关系到今后整个社会法治水平的提升。

高职院校是国家高等教育的一个重要分支, 其在在校生数量占高等教育学生 40% 以上。随着近几年来国家对技术技能型人才的重视度提升、社会对技工人才的需求量加大, 高职院校的重要性逐步提高。法治意识, 是高职院校学生重要的培养内容。高职院校的学生和普通高校学生相比, 在学习能力、自我约束力和抵御社会不良风气影响上有所欠缺, 整体素质偏低, 迫切需要提升法治意识水平。

一、测试研究

基于高职院校学生法治意识水平, 对学生进行了相关测试研究。一是采用参与式自然观察法, 在课堂上引用《教育法》《高等教育法》《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及校纪校规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典型条款, 检查学生对相关条款的认知度。二是采用非参与式自然观察法, 对学生是否存在推责现象, 同学之间是否互帮互助等进行观察分析。三是采用相关性原理, 研究不同学生群体存在的认知差异。

(一) 法律知识认知水平整体较低

1. 高职院校的学生有高中生源和中专生源, 相对于普通本科教育, 学生的整体文化水平较低, 同时对法律条文、通识规则等了解的意愿不够强烈且渠道有限, 在专业的法律知识的认知上, 存在表层性和模糊性。例如问及《高等教育法》中关于高等教育的种类和形式时, 大多同学只能够回答专科、本科、研究生和博士教育, 但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形式等内容, 却不知其有明确条款, 同时, 关于博士教育也属于研究生教育这点, 也有很多学生存在误区。

2. 网络时代, 高职院校学生在有关社会法治的热点问题上,

具有浓厚的兴趣, 也有自己强烈的立场判断。由于法律知识的欠缺, 这种立场带有明显的个人情绪, 更多的是基于大众道德伦理上的潜意识, 缺乏理性思考, 缺乏法律上的逻辑性和理论性。同时, 在对相关热点事件进行评价时, 虽然大多数学生能够做出正面回应, 但在自身行为上, 却表现为感性冲动, 经常做一些与自身回应相违背的事情。

(二) 法律意识水平各群体差异明显

1. 在引用法律法规条款时, 男生对于高阶法律条款熟悉程度比女生高, 而女生对于校纪校规等常用规则熟悉程度较高。例如在问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中提出的“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时, 男生普遍表示清楚该条款, 而女生则对校纪校规中具体的条款更加熟悉。

2. 在法律具体条款的学习中, 活泼的学生对保护性法律条款更感兴趣, 而文静的学生则对约束性条款更加敏感。例如, 在谈到《教育法》第四十三条第四项: 受教育者享有对学校给予的处分不服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诉, 对学校、教师侵犯其人身权、财产权等合法权益, 提出申诉或者依法提起诉讼的权利时, 活泼学生会对学校开除学籍的合法性提出质疑; 性格文静的学生则要求自己不能被开除学籍, 所以更注重受教育者应当履行的义务。

3. 在日常行为规范管理中, 男生易在行为举止上犯自由主义, 而女生易在着装仪表上犯自由主义。例如, 因考虑安全因素, 实操过程中不得使用手机。女生基本能够遵守该规定, 而男生中很多人边操作边玩手机。同时, 现场实操规定严禁穿裙子、拖鞋及高跟鞋, 并要求长发学生将头发盘起。男生基本会遵守该规定, 也愿意穿相关工装到岗, 女生却往往不爱遵守规定, 常有穿短裙及高跟鞋进场的, 且经常忽视长头发需盘起的要求。

4. 在法治意识表现上, 发达地区学生比偏远地区学生更优秀, 但这并不代表发达地区学生更守法。在课堂上提及法律意识时, 发达地区学生明显比偏远地区学生表现更活跃更自信, 相应的条款内容也更熟悉。但就课堂表现而言, 偏远地区学生更加服从纪律管理和老师指导, 相反, 发达地区的学生表现得更为叛逆, 经常会根据自己的理解对相关规定提出质疑。例如, 对于实操不能

玩手机的规定，很多大城市的学生认为其违反了行使对自己手机的使用权，而忽视了上位法《安全生产法》的规定，而偏远农村地区的学生，则愿意服从管理。

（三）法治观念不成熟，易受外界不良因素影响

高校的学生正处在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最终形成阶段，对于自身行为的控制仍缺乏成熟性，自由主义和享受主义会极大程度影响其遵纪守法的品格和吃苦耐劳的精神。一直处在校园生活中的学生，缺乏社会经验，在面对社会各种诱惑等不良因素时，明星缺乏抵抗力，很容易被不良风气带偏。互联网上充斥的各种信息，也容易对高校学生的三观形成造成深度影响。例如之前的网游、现在的手游，曾经的网吧、而今的各种网络聊天室，成了大多数高校学生放纵自我、沉迷其中的重灾区；而像社会中很多青年比较容易聚集的场所，慢慢成了高校学生相约结伴放松的地方，而这些场所里有很多不文明、有违法律的现象，也直接影响高校学生对社会的一个正确认知。高职院校学生因为自控能力较差，对学习的兴趣不高，比普通本科院校更容易受这些因素的影响。

二、对策

根据学生的成长规律和现实情况，家庭在这个阶段的教育作用被无限弱化，各高职院校迫切需加强学生的法治观念教育，促使其法治意识的提升。从高职院校学生法治意识的水平和特点出发，我们可以通过以下几点加强学生的法治教育、培养学生的法制意识。

（一）依法治校融入校纪校规中

法律是为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服务的，校纪校规也该为维护广大师生群体的合法利益服务。首先校纪校规的制定必须遵从上位法，以体现严肃性和严谨性，确保制度合法合规。其次，校纪校规不仅要内容合法化，也要程序合法化，在程序上让学生代表参与，就是一种非常好的法制教育，学生代表也会影响其他学生领悟法制精神。再次，校纪校规要与时俱进，根据上位法修订和管理环境改变及时修订，确保其符合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法治精神，保持其生命的张力。此外，校纪校规可以将遵从的法律法规条款进行注释，在体现其有法可依的同时，也是对学生的一种普法教育。

（二）依法执教融入教师的骨髓中

教师作为知识的传授者和思想的启发者，对学生法治观影响巨大。高职院校教师来源比较复杂，社会经验丰富，这对法治教育是有利的，但同时，其法律理论水平相对较低，这也会让教育成效大打折扣。所以，高职院校教师必须提升自身的法律理论水平，熟读《教育法》《高等教育法》《劳动法》《安全生产法》《治安管理条例》等与学生在校和就业关联性强的法律法规，提升自身的法律知识。其次，根据埃里克森人格发展阶段，认识到学生处在自我同一性对角色混乱或亲密对孤独的人格阶段的意义，用法律知识引导学生自我认同并对社会不良因素说不。比如用《劳

动法》让学生对未来有职业肯定，用《刑法》让学生远离黄赌毒。此外，在学生管理上需要活用法律起到更多的说服力。例如学生怀疑实操时不允许玩手机是侵犯其对自有物件的使用权时，可以告诉其参考《安全生产法》中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等条款，让其真正认识到其中的安全风险和法律依据。

（三）多元的普法教育如盐化水

单调的强推式普法教育会让学生产生抵触情绪，为了让学生更好地接受法治教育，因采用多元化的教育模式。首先，应该用先进的思政教育理念来进行普法教育：我们要用好课堂教学这个主渠道，法治课程要坚持在改进中加强，提升亲和力和针对性，满足学生法治意识成长发展需求和期待，其他各门课都要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使各类课程与法治课同向而行，形成协同效应。法治教育本就是思政教育的一种类型，课程思政也可以是课程法治，根据课程特点，插入各类普法知识，可以提升法治教育宽度。其次，利用好网络进行法治教育：可以通过微信群、网络论坛等网络媒介，进行普法推送、举办法治小竞赛，实现“互联网+法治教育”。然后可以根据学生兴趣进行定点投放式法治教育，例如活泼学生对保护性条款感兴趣，就多给其推送维权案例，对于女生则可以给其推送不守着装规定导致伤亡的案例。此外，根据学生差异进行查漏补缺式法治教育：发达地区学生知法而不守法，可以将学生犯罪入刑的案例向其展示；偏远地区学生法律知识欠缺，则可以从其比较熟悉的规章制度开始延伸到法律层面来帮其增长法律知识。

三、结语

全面依法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内容，而学生的普法教育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未来保障。只有培养出遵纪守法、拥有高水平法治意识的学生，才能真正培养出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结合法治意识的特点和人格发展的阶段，高职院校的学生尤其需要进行时效性高、维度宽和适用性强的普法教育。高职院校必须积极发挥自身作用，努力承担起普法教育的重担，让学生知法守法懂法，切实维护自身权利、履行自身义务，成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的建设者。

参考文献：

- [1] 李丁宁：新形势下高校法制教育探究[J]. 南昌工程学院学报，2009（05）：27-32.
- [2] 宋嘉：新时期高校法制宣传的困境及对策[J]. 教育界，2016（27）：24-25.
- [3] 秦虹，张武升：从依法治国到依法治教[N]. 中国教育报，2014
- [4] 高昕. 高校法制教育的现状及对策研究[D]. 中北大学，2016.